公司代码:603843　　公司简称:*ST正平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5】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正平	603843	正平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慕		林宛岗	
电话		0971-8588071		0971-8588071	
办公地址		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五四西路67号		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五四西路67号	
电子信箱		zplzzgb@126.com		zplzzgb@126.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158,610,246.74	7,297,077,180.76	-1.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7,954,656.20	374,692,714.27	-23.1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44,207,121.90	553,078,964.83	-37.77
利润总额	-107,224,312.36	-93,823,459.65	-14.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122,079.37	-78,397,670.14	-12.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5,011,293.00	-74,903,808.30	-53.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664,480.10	-83,415,090.31	20.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60	-8.39	减少18.2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1	-18.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1	-18.18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7,75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金生光	境内自然人	17.3315	121,255,273		质押	119,853,110
金生辉	境内自然人	6.6076	46,228,594		质押	46,228,594
李建莉	境内自然人	2.1444	15,002,963		质押	15,000,000
青海金阳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828	10,444,100		质押	10,444,100
金飞梅	境内自然人	1.2179	8,520,725		质押	8,520,725
马俊芳	境内自然人	0.7444	5,208,280		无	
方芳	境内自然人	0.7147	5,000,000		无	
王志达	境内自然人	0.6554	4,585,200		无	
刘俊	境内自然人	0.4422	3,094,000		无	
金飞菲	境内自然人	0.3941	2,756,880		质押	2,756,88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股东金生光、金生辉、李建莉为一致行动人,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金生光、金生辉分别持有金阳光投资70%、30%股份。 2.股东金生光、金生辉、李建莉、金阳光投资、金飞梅、金飞菲因关联关系构成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因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2024年度《审计报告》,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5年5月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同时,因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否定意见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存在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违规担保且预计1个月内无法完成清偿或整改,以及公司连续三年亏损且2024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同日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证券代码:603843　证券简称:*ST正平　公告编号:2025-042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2025年第二次定期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2025年第二次定期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9日以邮件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于2025年8月29日在西宁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监事赵国隆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元庆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2025年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特此公告。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3843　证券简称:*ST正平　公告编号:2025-048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2024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存在违规担保情形,公司股票自2025年5月6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2024年公司存在为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形,2024年未违规担保余额3,500万元,目前该违规担保情形已经解除,在此期间未对公司造成经济上的实质损失(公告编号:2025-028)。

●2024年,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水利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水利”)的少数股东贵州欣汇盛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汇盛源”)存在对贵州水利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经公司核查实际占用资金为1,320.9219万元,2025年7月欣汇盛源以现金方式归还占用资金900万元,目前占用余额为420.9219万元。(公告编号:2025-031,2025-032,2025-035)。

公司将继续督促贵州水利与欣汇盛源协商其他占用资金的解决方案,尽快解决占用情形。同时,公司要求贵州水利加强内控管理,强化资金管理、担保审批等关键环节的内部控制工作,修订完善相应的审批制度及流程,持续开展合规培训,强化监督检查。

证券代码:603843　证券简称:*ST正平　公告编号:2025-031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2024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存在违规担保情形,公司股票自2025年5月6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2024年公司存在为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形,2024年未违规担保余额3,500万元,目前该违规担保情形已经解除,在此期间未对公司造成经济上的实质损失。公司于2025年6月13日披露了《正平股份关于实际控制人之一违规担保解除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2、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2024年,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水利的少数股东欣汇盛源存在对贵州水利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2024年末资金占用余额为1,754.9219万元。

经公司核查,欣汇盛源实际占用金额为1,320.9219万元,其余434万元未支付亦未构成实际占用,贵州水利已与相关单位签订协议,解除了对应的连带责任保证,剩余434万元也不再支付。

公司除派出工作组前往贵州水利开展专项检查外,还持续督促相关方尽快采取合法有效的方式解决占用问题。2025年7月欣汇盛源以现金方式累计归还占用资金900万元至贵州水利名资子公司的银行账户内,截至本公告日,占用资金余额为420.9219万元。(公告编号:2025-031,2025-032,2025-035)。

公司将继续督促贵州水利与欣汇盛源协商其他占用资金的解决方案,尽快解决占用情形。同时,公司要求贵州水利加强内控管理,强化资金管理、担保审批等关键环节的内部控制工作,修订完善相应的审批制度及流程,持续开展合规培训,强化监督检查。

3、募集资金事项

针对1.5亿元暂时补流的募集资金未按期归还的事项,公司将通过稳固传统业务,着力拓展新业务,努力增加营业收入,进一步加大应收款项的回款力度,积极盘活闲置或使用效率不高的资产,回笼积极与金融机构对接沟通,争取更多的融资支持等多种方式,缓解流动资金压力,努力解决募集资金事项,目前各项工作正在推进中。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1.9亿元暂时补流的募集资金尚未归还。

4、内控控制方面

为进一步强化内部控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已成立内控工作小组并召开专题会议,对内部控制完善工作进行了总体部署,明确了相关职责分工,并设置专职岗位负责相关工作的推进和落实。公司对现行内部控制制度和流程进行了全面梳理,制定了修订计划,重点针对供应商及工程、租保、融资、法务等环节进行优化完善,强化对关键环节的管控,并建立持续监督检查机制。

目前,公司已修订并实施《项目计量结算管理细则》等相关制度,制定并推行诉讼(仲裁)事项管理制度和流程,进一步规范了诉讼(仲裁)及融资事项相关费用入账的工作程序;同时,强化了工程结算管理的规范性要求,完善了法务、工程、融资、财务、监督等部门之间的沟通协调。公司已完成全部业务流程的梳理和完善,相关制度流程正处于全面试运行阶段,并已启动执行情况的抽查与评估。

此外,公司针对部分在建项目及子公司开展了专项检查,不断强化制度执行力和合规性。公司将根据整改推进情况,持续跟踪和完善相关内控措施,逐步提升公司整体管理水平。

三、其他情况说明

因2024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存在违规担保情形,公司股票自2025年5月6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4条、9.8.5条规定,针对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关事项,公司将每月披露进展情况。

公司将密切关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3843　证券简称:*ST正平　公告编号:2025-049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9月1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9月15日 9点30分

召开地点: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五四西路67号10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9月15日

至2025年9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网络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聘请公司2025年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定期会议、第五届监事会2025年第二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于2025年8月30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大会提醒服务(即“一键通”),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大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static/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知道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843	*ST正平	2025/9/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需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持股凭证,以及代理人身份证。

(二)法人股股东,请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或法人代表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三)异地股东通过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并提供上述第(一)、(二)条规定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登记时间同下。

(四)登记时间:2025年9月12日(8:30至12:00,14:30至18:00)

六、其他事项

(一)参加会议的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

(二)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电话:0971-8588071,传真:0971-8588075;

(三)联系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五四西路67号。

特此公告。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9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聘请公司2025年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843　证券简称:*ST正平　公告编号:2025-041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定期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定期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9日以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于2025年8月29日在西宁召开,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董事俞俊坤、占小平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由董事长田世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2025年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通过,同意聘请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及内控审计工作,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与审计机构签署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通过,同意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时间为2025年9月15日,召开方式为现场、网络相结合的方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特此公告。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3843　证券简称:*ST正平　公告编号:2025-043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正平股份”)董事会编制了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221号文”核准,公司于2021年8月以每股3.15元的发行价格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9,619,037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共计募集资金439,799,966.55元,扣除承销保荐费3,800,000.00元(不含增值税)及其他发行费用1,320,395.32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34,679,571.23元。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8月5日出具了“希会验字(2021)0039号”《验资报告》,确认了募集资金到账。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439,799,966.55
减:发行费用	5,120,395.32
募集资金净额	434,679,571.23
减:金沙县老城区段河道治理及基础设施建设和金沙县沙土镇风貌一条街建设PPP项目(以下简称“金沙项目”)	92,000,000.00
减: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22,243,181.14
减: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30,403,871.36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90,000,000.00
加:利息收入	131,879.27
减:手续费	1,024.50
加:防止久息户转入	10.00
减:补流账户销户结余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5,134.87
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结余	44,983.63

备注:2024年,因相关方提起诉讼并向法院申请诉讼保全,导致被划扣113,265.00元(含公司为防止久息账户转入的10元自有资金,公告编号:2024-047)。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2021年8月6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贵州金九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存储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44,983.63元,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账号	账户余额	备注
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北支行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060********8246	48.43	
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北支行	贵州金九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060********8136	44,935.20	
合计			44,983.63	

备注:鉴于公司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办理完成了060********8270账户的销户手续(公告编号:2022-033);2024年,因相关方提起诉讼并向法院申请诉讼保全,导致被划扣113,265.00元(含公司为防止久息账户转入的10元自有资金,公告编号:2024-04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5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定期会议、第四届监事会2021年第二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22,243,181.14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置换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希会审字(2021)4780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置换的明确意见,国元证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1-045)。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年8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90,000,000.00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明确意见,国元证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3-068)。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由于资金周转压力较大等原因,无法按期足额归还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关于暂时无法按期归还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2025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5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25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5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由于资金周转压力较大等原因,无法按期足额归还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此外,2024年由于相关方提起诉讼并向法院申请诉讼保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被冻结,并被划扣113,265.00元(公告编号:2024-047)。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募集资金按照规定用于募投项目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且严格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信息的情形。

特此公告。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434,679,571.2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4,652,187.3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使用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金沙项目	不适用	304,275,691.87	未调整	304,275,691.87		114,243,181.14	-190,032,518.73	37.5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130,403,871.36	未调整	130,403,871.36		130,409,006.23	5,134.87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34,679,571.23		434,679,571.23		244,652,187.37	-190,027,383.86	56.28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2023年12月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90,000,000.00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明确意见,国元证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3-068)。 2025年1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根据企业目政府的要求,公司综合考虑募投项目目前的实际建设情况,将金沙项目建设期延长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国元证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5-002)。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2025年上半年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年8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发表了同意的明确意见,国元证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3-068)。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44,983.63元(2024年,因相关方提起诉讼并向法院申请诉讼保全,导致被划扣113,265.00元,其中含公司为防止久息账户转入的10元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2025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证券代码:603843　证券简称:*ST正平　公告编号:2025-044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季度定期经营数据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八号——建筑》规定,现将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主要经营情况

(一)建筑业

电力业务:中标(新签)11个项目,合同价款1722.39万元人民币。

(二)服务业

服务业(试验检测、蓝图设计、算力设备租赁及软件开发)新增合同48个,新增合同额835.21万元人民币。

(三)制造业

新增4个合同,新增合同额65万元人民币。

上述经营数据为公司初步统计数据,与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相关数据可能存在差异,仅供投资者参考。

特此公告。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3843　证券简称:*ST正平　公告编号:2025-045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

控股子公司:贵州水利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水利”)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担保余额:截至本次为贵州水利提供担保的金额为4000万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为上述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0,504.78万元(未经审计)。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贵州水利的少数股东贵州欣汇盛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汇盛源”)为公司提供反担保。

●逾期担保情况:公司对上述被担保人的担保无逾期。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含子公司)累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借款余额为119,432.93万元(未经审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318.75%。

一、担保情况概述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正平股份”)第五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及下属企业(包括全资和非全资控股的子公司、孙公司等)因经营业务发展的需要,2024年度拟向金融机构和其他单位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不超过50亿元。

公司及下属企业办理融资事宜,并签署有关与各家金融机构和其他单位发生业务往来的相关各项法律文件,均以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实际情况在前述总授信额度为准。授权期限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2024年6月24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2025年6月27日),公告编号:2024-025,2024-038)。

本次在上述批准范围内发生如下担保:

单位:万元

协议签署日期/放款日期	被担保人名称	债权人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方式	反担保概述
2025.1.13	贵州水利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南支行	3000.00	贵州水投保证担保	正平股份、贵州水利向贵州水投提供反担保;贵州水利股东欣汇盛源向正平股份提供反担保
2025.3.27	贵州水利	贵阳农村商业银行云岩支行(茶改支行)	1000.00	贵州水投质押保证担保	正平股份、贵州水利法人向贵州水投提供保证反担保,欣汇盛源向贵州水投提供抵押反担保;欣汇盛源向正平股份提供反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贵州水利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000214425151T

成立时间:1994年6月29日

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沙冲南路200号

主要办公地点:贵州省贵阳市

法定代表人:李正光

注册资本:13,000万元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未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大体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工程项目管理;特种设备(塔式起重机)的销售、安装及维修;设备租赁。

主要股东:公司持股51%股权,贵州欣汇盛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49%。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	金融机构	担保金额	贷款期限	担保方式	反担保概述
贵州水利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南支行	3000.00	2025.1.9-2026.1.13	贵州水投保证担保	正平股份、贵州水利向贵州水投提供反担保;贵州水利股东欣汇盛源向正平股份提供反担保
贵州水利	贵阳农村商业银行云岩支行(茶改支行)	1000.00	2025.3.25-2026.3.24	贵州水投质押保证担保、	正平股份、贵州水利法人向贵州水投提供保证反担保,欣汇盛源向贵州水投提供抵押反担保;欣汇盛源向正平股份提供反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上述被担保方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贷款为其日常经营和项目建设所需,符合公司整体经营发展需要,无需公司支出其他任何费用。

五、审批情况

关于公司2024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担保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审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公